

# 风险监测信息

2024年第9期

石龙区减灾委办公室  
石龙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7月24日

## 高温天气预警提示

平顶山市气象台 2024 年 07 月 24 日 9 时 02 分发布高温橙色预警信号：预计今天白天，平顶山市新华区、卫东区、石龙区、湛河区、高新区、示范区等所辖乡镇和街道最高气温将升至 37℃ 以上，请注意防范高温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

石龙区减灾委办公室、区应急管理局提醒：

1、各街道办事处及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天气情况及相关预警信息，按照职责做好高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强化对天气的实时监测，及时发布预报预警，加强沟通会商，实现信息共享，落实好防暑降温保障措施。

2、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及时播报高温天气信息，广泛宣传防范高温中暑的基本知识和方法，增强群众自救、互救能力。

3、公安、交通部门要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加强对驾驶员的安全教育，严防疲劳驾驶；加强对客车、危险品运输车辆等重点车辆安全状况检查，防止车辆受高温影响引发自燃、爆炸等事故，确保运输安全。

4、做好生产领域防暑降温及安全管理工作。住建部门要加强在建工程工地，严格执行高温天气室外施工作业防暑降温措施，严禁在施工现场违章使用明火作业，高温影响时段及时停止作业活动；有关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存储单位要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和运输的安全巡查管理，做好通风、降温等措施。

5、民政部门要重点对养老机构，高龄、独居、困难老人等对象进行走访，帮助解决高温天气带来的生活困难。

6、教育部门和学校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加强对未成年人的警示教育，做好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相关单位要加强对水库、池塘等重点水域的安全管理。

7、供电、供水、供气等部门要做好设施设备检测和维护工作，加强对基础设施的巡视和应急处置准备，确保极端高温天气和高负荷条件下水电气管线、设施设备平稳运行。

8、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要加强 24 小时值班值守，保证讯息畅通，如遇突发事件做好信息报送工作。

---

发：各街道办事处、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各有关企业